

# 红古区窑街城区防洪治理工程监理

## 一、招标条件：

红古区窑街城区防洪治理工程已由红发改发【2023】85号文批准建设，招标人为兰州市红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中锦鑫翔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，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。现对该项目监理进行公开招标，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。

## 二、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：

1. 项目名称：红古区窑街城区防洪治理工程监理

2. 招标单位：兰州市红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3. 建设地点：兰州市红古区窑街街道

4. 建设规模：红古区窑街城区防洪治理工程位于红古区窑街街道克胜沟及炭洞沟，工程治理沟道长度 2.3 千米，新建提防 3084.49 千米，新建排洪渠 296.6 米(含支沟排洪渠 50 米)，清淤沟道长度 653.94 米，新建垮沟箱涵 5 座，防冲齿墙 8 座，生态绿化 1710 平方米。

5. 资金来源：拟申请国债资金以及地方财政配套资金；

6. 项目估算投资：该项目概算金额为：1753.465962 万元

7. 标段划分：监理一个标段

8. 计划开竣工日期：

计划工期：120 日历天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4 年 6 月 6 日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4 年 10 月 4 日

9. 招标范围：工程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全过程监理及项目验收

合格、竣工资料移交等全过程的监理服务；

10、质量要求：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等标准和规范，达到合格标准。

### 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1、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，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；

2、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，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，有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；

3、参照相关规范及项目实际需求，本项目监理企业机构配备人员不得少于5人（其中：总监理工程师1人，专业监理工程师不少于1人，监理员不少2人，须配备专职安全监理工程师1人；项目组所有成员均具有有效的岗位资格证书且为本单位在职人员，需提供近三个月（2024年1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）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，中标后除特殊原因外不允许更换；

4、投标人须具有近三年（2021年4月至今）具有类似工程，监理业绩（以合同和中标通知书为准）。

5、投标人近三年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，（须提供2021年至202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，若成立不足三年的须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，若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）和良好的社会信誉；

6、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[www.creditchina.gov.cn](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))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（查询时间以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为准）；

7、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承诺，有无财产冻结的说明（以提交评标委员会认定是否影响其履约能力）及未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承诺；

8、省外监理企业在甘参加投标活动，应当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信息登记。

9、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；

#### **四、资格审查方式：资格后审**

#### **五、招标文件获取**

1. 获取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1 日至 2024 年 5 月 16 日；

2、获取招标文件方式：通过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(<http://lzzgzyjy.lanzhou.gov.cn/>)在线免费获取招标文件。需要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，请点击“我要投标”按(<http://lzzgzyjy.lanzhou.gov.cn/TPBidder/memberLogin>)进行本项目后续工作。”

#### **3、备注：**

1) 本项目招标文件采用甘肃交易通建设工程招标工具编制，请各投标人选择相应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投标文件。

2) 关于原件的说明：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、资格证书等各类证明材料，投标人须将复印件、扫描件或者电子证照编入投标文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，不再单独递交原件备查，若提供的材料存在虚假行为，将对其产生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**4、接收异议及投诉的方式**

(一) 接受异议及投诉的方式：

联系部门：兰州市红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接受地址：<http://www.lzztbjd.cn:9002/website/complaint/index>[兰州市工程建设招投标电子行政监督平台]

联系人：张智玮、张主任

电话：15002640987、0931-6210030

(二) 接收投诉的方式：书面形式在线提交

联系部门：兰州市红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接收地址为

<http://www.lzztbjd.cn:9002/website/complaint/index>[兰州市工程建设招投标电子行政监督平台])

联系人：张主任

联系电话：0931-6210030

地址：海石湾兰海金湾住宅小区 6 号楼

## 六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1、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：**2024 年 5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**；

2、递交方式：投标人登录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，通过兰州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端口在线上传电子投标文件（SGEF 格式一份、CZR 格式一份，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应与招标文件一致，上传通道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4 小时开启）。

3、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## 七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

（<http://lzzgzyjy.lanzhou.gov.cn/>）上发布，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，而导致无法获取文件的情形，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。

## 八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兰州市红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地址：海石湾兰海金湾住宅小区6号楼

联系人：张智玮

电话：15002640987

招标代理机构：甘肃中锦鑫翔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455号22B

联系人：安经理

电话：15393174482

监督单位：兰州市红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.05.11

2024年5月11日